

【附件八之一】臺北市第 58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「本作品曾報名其他競賽紀錄表」

本作品曾報名其他競賽紀錄表

- 一、本屆參展作品之主題有曾報名國內外其他科學性競賽、博覽會、展覽會等，請詳實填寫下列表格。
- 二、作者組成不異動，請填寫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(附件八之二)。
- 三、作者團隊異動，視為新作品，不需填寫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。若經比對系統檢核並經評審委員確認抄襲前作品，即為違反研究倫理。

請填寫之前研究作品參賽年(屆)次、作品名稱、參展名稱、作者、指導教師等

參賽年 (屆)次	參展名稱	作品名稱	作者姓名	指導教師姓名
(範例) 第 43 屆	全國中小學科展	水火箭探究	陳00、林00	張00
(範例) 2004 年	臺灣國際科展	水火箭運動軌跡探究	陳00	張00、王00

備註：1. 校內競賽不需填寫。

2. 當屆地方、分區科學展覽會競賽紀錄不需填寫。

修正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6 日科實字第 11402000350 號令發布之「中華民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實施要點」，為提供參展作品誠實揭露過去曾報名參加之國內外相關科學性競賽，新增本表。
- 二、原延續性研究作品說明表改為附件八之二。